黑水县人民政府

关于黑水县2022年财政决算和2023年财政预算1-6月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3年7月27日在县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上**

县人大常委会：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会议报告黑水县2022年财政决算和2023年财政预算1-6月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2年度财政决算情况

现已完成全县财政决算编审工作，按照2023年6月州财政局下达的结算通知，现将2022年度财政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46064万元。与2022年9月30日在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预算调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33215万元相比，增加12849万元，增长9.65%。州财政结算批复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的具体构成为：**一是**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125万元，与年初预算数和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541万元相比，减少1416万元，下降14.84%，与上年决算数9278万元相比，减少1153万元，下降12.43%。其中：税收收入实际完成4644万元，与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税收收入6171万元相比，减少1527万元；非税收入实际完成3481万元，与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非税收入3370万元相比，增加111万元。**二是**上级财政补助收入130759万元。**三是**上年结转结余414万元，为上年一般公共预算结余。**四是**调入资金78万元，主要从政府基金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78万元。**五是**债券转贷收入1906万元，为2022年再融资债券资金。**六是**上年超收收入的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12万元安排在当年使用。**七是**接受其他地区援助收入4570万元（均为浙江援建扶贫项目资金）。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6064万元。与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3215万元相比，增加12849万元，增长9.65%。具体构成为：**一是**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136040万元。**二是**上解支出3909万元。**三是**地方政府性债务还本支出500万元。**四是**结转下年资金5615万元。

**3.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平衡情况。**2022年度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308万元，结转下年3307万元（按规定应结转下年继续安排使用的资金）。2022年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情况。**2022年度，州财政结算批复政府性基金总收入8373万元（本级收入564万元、上级补助收入7809万元），与2022年9月30日在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预算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6967万元相比，增加1406万元，增长20.18%；与上年决算数1505万元相比增加6868万元，增长456.35%，**其中：**县本级收入564万元，与年初预算数和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预算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380万元相比，增加184万元，增长48.42%，与上年决算数369万元相比，增加195万元，增长52.85%；上级补助收入7809万元，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预算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6587万元相比，增加1222万元，增长18.55%，与上年决算数1136万元相比，增加6673万元，增长587.41%。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2022年度州财政结算批复政府性基金总支出8373万元。与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预算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6967万元相比，增加1406万元，增长20.18%；与上年决算数1505万元相比，增加6868万元，增长456.35%，**其中：**县本级支出1045万元，与年初预算数和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预算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支出380万元相比，增加665万元，增长175%，与上年决算支出数369万元相比，增加676万元，增长183.2%；上级补助支出7328万元，与上年决算数1136万元相比，增加6192万元，增长545.07%。

**3.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8373万元，支出8252万元，调出资金78万元，年终结余43万元，总体实现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我县现有3个县属国有企业（粮食储备库、三奥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2022年度均无应交利润，也未实现国有资本经营收益，故无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发生，与县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报告数一致。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省社保基金预决算管理系统核定，我县2022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8906万元，由本年收入1835万元和上年结余7071万元构成。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未作调整，因此与县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的年初预算8751万元相比，增加155万元，增长1.77%。与上年决算数8077万元相比，增加829万元，增长10.26%。

省社保基金预决算管理系统核定，我县2022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决算支出为8906万元。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未作调整，因此与县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的年初预算8751万元相比，增加155万元，增长1.77%。与上年决算数8077万元相比，增加829万元，增长10.26%。

**（五）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2022年年末政府性债务余额19919.4万元。**其中：**一般债券13574万元，专项债券6345.4万元。负债未突破省下达我县2022年债务限额30234.4万元，政府负债在合理可控范围。

二、2023年1-6月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州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县委“一地三县六区”战略目标和“四业同优、六片共兴，四向发力、六区共建”工作思路，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着力保市场主体、保就业、保民生，毫不放松地抓紧抓实抓细各项工作，确保财政工作平稳安全运行，为迎接建州70周年献礼。上半年，完成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118566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812万元，上级财政补助收入103609万元，东西部援建资金4530万元,上年结余3307万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308万元），完成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68757万元。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8566万元，与县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年初预算84374万元相比增加34192万元，增长40.52%。具体构成为：**一是**完成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8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6.58%，其中：税收收入完成26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35%；非税收入完成21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1.85%。**二是**到位上级财政补助收入103609万元。**三是**到位东西部援建资金4530万元。**四是**上年结余3307万元。**五是**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308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8757万元，完成县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年初预算84374万元的81.49%。重点保障教育、文化、社保、公共卫生、灾害防治等民生公共服务及基础设施。具体构成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652万元、国防支出23万元、公共安全支出3870万元、教育支出8489万元、科学技术支出65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05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46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7277万元、节能环保支出682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658万元、农林水支出20817万元、交通运输支出2561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14万元、金融支出2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38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348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52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197万元、其他支出554万元、债务付息支出489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变动及执行情况**

1.2023年上半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16484万元，与县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年初预算110万元相比增加16374万元，增长149倍。其中：县本级收入完成20万元，上级财政补助收入16464万元。

2.2023年上半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16550万元，与县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的年初预算110万元相比增加16440万元，增长149倍。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2023年上半年，我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840万元，与县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年初预算10077万元相比减少9237万元，下降91.66%。

2.2023年上半年，我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840万元，与县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年初预算10077万元相比减少9237万元，下降91.66%。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我县现有县属国有企业3个，其中：三奥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属自收自支事业单位（企业化管理经营）长期处于亏损状态；县粮食储备库经营持平，无应交利润；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经营亏损，无年度可支配国有资产经营收入，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收支为零。

**（五）政府债务情况**

2023年初政府性债务余额19919.4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13574万元，专项债券6345.40万元。2023年新增债券16000万元。截至6月30日，我县政府债务余额35919.4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13574万元，专项债券22345.40万元。负债未突破省下达我县债务限额，政府负债在合理可控范围。

三、主要工作措施

**（一）优化支出结构，严格资金监管**

继续实施“有保有压”的财政措施，按照“保民生、保工资、保运转、优结构、防风险”序列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牢固树立党政机关过“紧日子”思想，进一步压缩三公经费等支出，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科学化、精细化、制度化加强各项预算指标执行管理。

**1.加强国库管理，规范支付行为。**准确研判预算执行动态监控系统预警信息，定期通报违规办理资金支付情况和直达资金监控工作，增强动态监控结果应用效果。上半年，累计分配下达直达资金27325万元，支出9973万元，支出进度36.5%。处理监控系统预警信息94条。

**2.抓实财评工作，提升资金效益。一是**以服务全县财政投资项目建设为切入点，积极协调各项目单位，及时组织咨询服务机构高质高效完成财评工作任务。上半年，已完成涉及自然灾害治理、旅游基础设施建设、乡村振兴建设、幸福美丽乡村路建设、安全饮水、生态环境等重点领域预算评审项目69个，送审金额为19373.82万元，审定金额为18334.20万元，审减金额为1039.63万元，审减率为5.34%。**二是**组织财务决算公司召开座谈会议1次，对基本建设项目决算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沟通交流。截至6月底，完成竣工财务决算25个，送审金额为8736.29万元，审定金额为8836.03万元(应按权责发生制进行会计核算，而实际按收付实现制进行会计核算，导致部分应付未付项目款未记账，故送审金额小于审定金额）。**三是**拟定《黑水县财政局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加强对粮食购销领域和粮食风险基金的管理。截至6月底，参与储备库县级储备粮油轮出、轮入询价1次，参与小麦、大米、粮油等入库、出库验收2次。及时拨付州级储备粮油费用利息补贴39.95万元，拨付县级储备利息补贴、管理费用补贴59.28万元。

**3.深化采购监管，规范采购流程。**坚持阳光采购、公平原则，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落实监督责任，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截至6月底，完成政府采购计划备案工作81个，审核采购公告45个、更正公告17个、结果（成交）公告38个（预算金额7743.99万元，中标金额为7329.80万元，节省资金414.19万元、节资率5.3%）。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备案16个，抽取政府采购评审专家62人，调查核实审计反馈关于2019年色湾藏香猪一级扩繁场项目问题。

**4.深化重点保障，加大统筹力度。**坚持“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支出优先顺序，加强对“三保”执行情况研判分析，防范支付风险。上半年，投入教育、社会保障和就业等民生领域支出44732万元，其中，教育支出780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04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7100万元、农林水支出20210万元，交通支出2580万元。

**（二）加强财会监督，严肃财经纪律**

深入学习贯彻《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重要法规和《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精神，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管理，严肃财经纪律，维护财政秩序，落实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系列部署，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统一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切实从源头上控制一般性支出增长，全面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财务管理水平。切实强化责任担当，增强防范意识，提升依法理财、管财和治财的自觉性，坚决杜绝违法违纪行为。完成75个预算单位2022年以来财会监督和财经纪律重点问题专项整治工作自查，抽取复查预算单位31个。

**（三）深耕绩效管理，抓实绩效评价**

紧扣全省财政绩效更加凸显目标，探索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将预算绩效作为财政管理的“底线”，不断优化工作机制。加大财政资金监管，对2022年会计质量监督检查6个单位开展整改回头看。完成《黑水县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等文件起草工作，进一步规范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存在的困难

今年上半年财政收支运行总体平稳，有力支撑了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和重要政策、重大项目高效推动。但也面临着一些困难和问题：

**（一）财政收入增长乏力。**我县收入增长乏力,财力薄弱，是典型上级补助收入占据优势的大县，95%以上靠上级补助收入，产业结构不合理，财源单一且匮乏，财政增收税源主要以电力企业的税收为主。

**（二）收支矛盾更加突出。**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县级政府从事社会管理的事务不断增多，提供公共服务的范围逐步扩大，各项刚性支出快速增加，可用财力严重不足，尽管当前保工资的压力基本消除，但保运转、保民生的压力仍然巨大。而且很多由县级实施的公共服务及为民办实事项目、救灾、环保等应急事项，没有相应预算或预算不足，无法满足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现实需要。同时，我县在交通、市政、旅游、水利、生态环保、乡村振兴、地质灾害防治等领域项目及专项业务所需资金持续增加，财政收支矛盾更加凸显。

**（三）资金使用效益不高。**在目前经济新常态下，实现高质量发展对各部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部分单位资金拨付滞缓，闲置资金清理退回成效不高，未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五、2023年下半年工作计划

下半年，我们将持续关注宏观经济变化趋势，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持续深化财政管理改革，加强财政资源的统筹与调控，不断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力争如期完成全年财政收支任务，做好“收入、支出、监督、赋能”四篇文章，为实现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多担当、多贡献。

**（一）做好收入文章，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加大财税协调，进一步加强税源培植同时加强税源监管，防止“跑冒滴漏”，确保全年县级财政收入目标任务圆满完成。**二是**协同各行业部门做深做细做实项目储备、项目前期、项目建管、资金使用各环节工作，形成联动合力，积极向省、州汇报，争取更多项目资金落地，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做好支出文章，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继续实行“有保有压”支出原则，控制和压缩一般性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确保工资发放和机关运转，确保教育、文化、卫生、社会保障、三农等民生支出，确保重点工程和办实事项目顺利推进。

**（三）做好监管文章，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发挥财政监督检查职能职责，加大对各单位的财会监督检查力度，提高单位负责人强化财务管理意识，规范财务人员管理，健全财务制度，提高财务管理水平。**二是**加强绩效评价管理，以财政预算绩效管理为切入点，切实将绩效管理贯穿于各单位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力求预算绩效管理更加规范化、科学化和精细化。

**（四）做好赋能文章，增强财政队伍整体素质。**完善教育培训和实践锻炼相结合的财政人才培养体系，聚焦人才培育需求，整合培训资源，采取“走出去”和“请进来”相结合方式，综合运用沟通交流、跟岗锻炼、专业培训、理论补缺等措施，让全县财务人员在实践锻炼中经风雨、见世面、壮筋骨、长才干，不断提升全县财政系统人员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坚定信仰、对党忠诚，全力打造一支“讲政治、敢担当、善作为、保本色”的财政系统队伍。

**县人大常委会：**要实现今年各项财政工作目标，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全力以赴攻坚克难，锐意进取开拓创新，以“拼”的精神状态，履好职、尽好责，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